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的核查意见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投”或“上市公司”）子公司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高新”）通过在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淄博四砂泰山砂布砂纸有限公司 100%股权与淄博理研泰山涂附磨具有限公司 47%股权（下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购重组审核分道制实施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规规定的要求，本独立财务顾问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对本次交易涉及的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进行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本次交易涉及的行业或企业是否属于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或者是否属于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环保、新能源、生物产业以及党中央、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转型升级的产业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创业投资业务和磨具业务，其中创业投资业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属于“J67 资本市场服务”。

上市公司的磨具业务也是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理研泰山与四砂泰山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为砂布、砂纸等涂附磨具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其所处行业为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3099)；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其所处行业为“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综上，经核查，本次交易涉及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属于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亦不属于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

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环保、新能源、生物产业以及党中央、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转型升级的产业。

二、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类型是否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是否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系重大资产出售，不涉及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情形。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发行股份

经核查，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不影响上市公司股权结构。

四、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经核查，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五、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本次交易涉及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属于汽车、钢铁、水泥、船舶、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医药、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重点支持推进兼并重组的行业或企业，亦不属于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电力装备、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环保、新能源、生物产业以及党中央、国务院要求的其他亟需加快整合、转型升级的产业。

2、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类型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并购，不构成重组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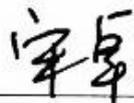
3、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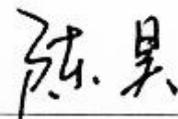
4、上市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结案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产业政策和交易类型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宋 卓


陈 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6 月 10 日